

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实施单位（公章）：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目录

1 概述.....	2
2 第一次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2.1 网络.....	3
2.2.2 其他.....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第二次信息公开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5
3.2.3 张贴.....	6
3.3 查阅情况.....	7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4 现场问卷调查.....	7
4.1 调查情况.....	7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8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9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9
6 报告书报批稿及公参说明公示.....	9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9
6.2 公开方式.....	9
6.2.1 网络.....	9
6.2.2 其他.....	10
7 其他.....	10
8 诚信承诺.....	10
附件 1.....	11
附件 2.....	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15

1 概述

南漪湖是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和郎溪县交界处的天然湖泊，系新构造断陷洼地经泥沙长期封淤积水而成的滞积湖。多年来，南漪湖湖区一直未开展过底泥清淤，导致湖区内底泥淤积严重。在枯水位条件下，南漪湖局部水深已不足 1 米，水环境容量非常有限。在风浪作用下，湖区底泥极易发生悬浮，对湖区水环境质量产生重要影响；同时受人类活动和流域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影响，流域范围内氮、磷等污染物大幅增加，地表径流携带污染物进入湖体，污染物产排量急速增加，超出南漪湖流域水体自然降解能力范围，流域生态环境持续恶化，湖泊底泥受到污染。南漪湖水体目前已处于轻度富营养状态，由于湖区内部淤浅，水生动植物生境遭到破坏，生物多样性下降，生态系统退化，水体自净能力急剧下降，流域生态功能十分脆弱。

为此，宣城市人民政府制定《南漪湖水污染达标治理工作方案》等并提出对南漪湖等呈富营养化的湖泊开展综合治理工程，消除外源污染、提高水体自净能力，采用环保疏浚的方式挖掘底泥，一方面去除湖泊底泥所含的污染物，清除污染水体的内源，减少底泥污染物向水体的释放，并为水生生态系统的恢复创造条件；另一方面对湖泊扩容，增加湖泊的消纳能力。

因此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制定了《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

本项目为生态清淤工程，项目建设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本）》中规定鼓励类项目。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南漪湖流域治理规划》、《南漪湖水污染达标治理工作方案》及《宣城市湿地保护总体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要求，工程施工所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不利影响属短期影响，在认真落实各项生态保护措施和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对区域生态系统及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建设总体可行。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本项目在环评期间进行了相关公示以及公众参与。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进行第一次公示；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至 2020 年 4 月 9 日期间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期 10 个工

作日；在报告书报批稿编制完成后，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对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进行了公示。

2 第一次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示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示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概况、意见表的网络地址、公众提交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信息，详见附件 1，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1、公示时间：2019 年 12 月 30 日

2、公示方式：在宣城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官网上公示，网址为：

<http://www.xcsjtgs.com/newsinfo/2027429.html>

网站截图如下：



图 1 第一次公示网站截图

2.2.2 其他

暂无其他公示内容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暂无其他公众意见情况。

3 第二次信息公开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为：建设项目情况、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站链接及查询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详细内容见附件 2。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30 日至 2020 年 4 月 9 日，共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第二次公示在在宣城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官网上进行网上公示，便于周边公众知悉，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30 日至 2020 年 4 月 9 日期间，公示网址及网站截图如下：

网址：<http://www.xcsjtgs.com/newsinfo/53594.html>

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0年3月30日 浏览量: 206 收藏

南漪湖疏浚总体范围83.75km²，其中东、西湖区分别为55.39km²和 28.36km²，平均厚度0.2m；为达到南漪湖扩容要求，东、西湖表层3.0m和2.0m以下分别疏浚2.8m和1.8m砂层。表层淤泥采用绞吸船疏浚工艺，下层采用吸运工艺；表层淤泥疏浚总工程量1675.04万m³，临时航道疏浚淤泥632.71万m³，深层砂石疏浚19927.67万m³。工程总投资190.29亿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现将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征求公众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包括三部分：

- (1) 直接受影响的人群，主要是项目实施地及其周围的居民；
- (2) 间接受影响的团体及代表，主要是项目实施地及其周围的相关部门的代表、非政府组织和企业的代表；
- (3) 对拟实施工程比较关心的其他民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建设单位联系方式，以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信访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经理

联系电话：0563-2531079

环评单位：安徽省交通科学研究院

联系人：高工

联系电话：0551-63366258

附件：[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图 2 第二次公示网站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和 3 月 31 日在报纸《宣城日报》进行了二次公示。公示情况见下图。



图3 报纸公示图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2020年3月30日在金凤村等村庄公告栏处张贴公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张贴公告现场照片见下图



图4 张贴现场图

3.3 查阅情况

纸质报告书查阅场所存放于建设单位—宣城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内，方便公众查阅。电子版全本公示于网址：

<http://www.xcsjtgs.com/newsinfo/53594.html>

目前尚未收到查阅后反馈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

4 现场问卷调查

由于公示期间公众反映意见数量与查阅网站数量较少，为进一步征求公众意见，开展现场问卷调查。选取地点为随机选取项目涉及的环境敏感点，参与现场问卷调查的当地居民同样为随机，其选址和样本选取比较合理。

4.1 调查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0年3月30日至2020年4月9日对项目所在地附近居民和单位进行现场问卷调查。调查地点为毕桥镇、朱乡村等下属自然村落。为了使接受调查的居民对建设项目有所了解，现场调查首先介绍了项目的基本情况和拟采取的环保措施，然后就环境保护措施有关方面的问题征求公众的意见。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形式为填写“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表”，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本次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94份，其中个人87份，单位7份。



图 5 调查现场图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是在生态环境部下进行的公众参与调查。生态环境部与调查地点所属村委会沟通，帮助进行现场问卷调查。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根据调查问卷中公众意见收集情况，公众在了解项目概况之后，提出了相关

建议和意见。其中 5 份调查问卷提出建设单位应当加强固废处理措施；7 份调查问卷提出建设单位应当加强施工期间对鱼类的保护措施；6 份调查问卷提出施工期间运输车辆经过居住区时应当减速慢行；7 份调查问卷提出在施工期间要减少对居民出行的影响；4 份调查问卷提出施工期间加强降噪措施；其余调查问卷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收到的 94 份公参表填表人均未反对项目的建设。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听取公众提出意见，根据公众意见和建议加强相关环境保护措施，使项目建设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第 6 章节：环境保护措施，当中已包括了公众建议的相关内容。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对公众意见无未采纳情况。

6 报告书报批稿及公参说明公示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在报告书报批稿编制完成后，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在宣城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官网上对报告书全本及公参说明进行了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本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在宣城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官网上进行公示，公示网址如下：

网址：<http://www.xcsjtgs.com/newsinfo/159340.html>



图 6 报批前报告书全本及公参说明公示

6.2.2 其他

本项目未采用其他方式。

7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相关公众参与文件进行了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宣城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4月23日



附件 1

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已委托安徽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承担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法律法规文件的有关要求，建设单位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评价机构后，向社会公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信息，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概况

对南漪湖东、西湖区进行清淤，清淤疏浚总面积为 78.5 平方公里，其中东湖清淤面积 50.1 平方公里，深度 3.0 米，西湖清淤面积 28.4 平方公里，深度 2.0 米。工程总投资 181.9 亿元。

二、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主任

联系电话：0563-2531079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安徽省交通科学研究院

联系人：高工

联系电话：0551-63366258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乌鲁木齐路 19 号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登陆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具体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以上联系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2

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南漪湖疏浚总体范围 83.75km²，其中东、西湖区分别为 55.39km² 和 28.36km²，平均厚度 0.2m；为达到南漪湖扩容要求，东、西湖表层 3.0m 和 2.0m 以下分别疏浚 2.8m 和 1.8m 砂层。表层淤泥采用绞吸船疏浚工艺，下层采用吸运工艺；表层淤泥疏浚总工程量 1675.04 万 m³，临时航道疏浚淤泥 632.71 万 m³，深层砂石疏浚 19927.67 万 m³。工程总投资 190.29 亿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现将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征求公众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包括三部分：

- (1) 直接受影响的人群，主要是项目实施地及其周围的居民；
- (2) 间接受影响的团体及代表，主要是项目实施地及其周围的相关部门的代表、非政府组织和企业的代表；
- (3) 对拟实施工程比较关心的其他民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 众 意 见 表 下 载 链 接 ；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建设单位联系方式，以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信访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经理

联系电话：0563-2531079

环评单位：安徽省交通科学研究院

联系人：高工

联系电话：0551-6336625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年月日

项目名称	南漪湖生态治理清淤工程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